

財物變賣作業
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機關代碼	3.13.20.19
機關地址	970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		
標案案號	QC102110607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03/02/26
財物名稱	102年紅葉溪瑞穗堤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標售採售分離(收入)(第七次)	聯絡人	侯明棋
電子郵件信箱	mchou@wra09.gov.tw	聯絡電話	(03)8310425 分機2105
截止投標	103/03/06 09:00		
開標時間	103/03/06 09:30		
開標地點	本局三樓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<p>第一類廠商： 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及第二類砂石碎解洗選現場認定基準」第三點第一款規定公佈之廠商。</p> <p>第二類廠商： 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及第二類砂石碎解洗選現場認定基準」第三點第二款規定公佈之廠商。</p> <p>第三類廠商： 係指非第一類及第二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(營業項目代碼：B6)、具砂石買賣商業登記(F111030、F111090、F211010)、綜合營造業(E101)、土木包工業(E102)、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(E103021)或疏濬業(E401)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。 (繳驗證件請詳閱投標須知)</p>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自行購取或郵購，地點：本局(花蓮市仁愛街19號)。
	<p>紙本標單費500元： 1. 面購者：可以現金繳納。 2. 郵購者：以郵局匯票(以</p>		於截標時間前：
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購領單位為抬頭受款人) 為限，並附回郵信封及貼足150元郵票，否則不予受理。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.以郵寄方式寄達本局或花蓮郵局第179號信箱 2.專人送達本局。
保證金額度	新台幣 伍萬元整	變賣標的所在地	花蓮縣 瑞穗鄉
現場查看時間	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	底價金額	450,000
附加說明	<p>1.每家標購數量4.5萬公噸，需求10家廠商。</p> <p>2.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：請依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辦理。</p> <p>3.本標案採「多數平均價決標」，決標原則請參閱「土石標售投標須知」及「經濟部水利署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土石處理原則」。</p> <p>4.本標案一經決標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六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驗，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，其押標金不予發還，並取消得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應於通知載運日前二星期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。</p> <p>5.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，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。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，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（25工作天）內完成提貨，逾期依「標售土石提貨注意事項」辦理。</p> <p>6.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，請於開標3日前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限者不予受理。</p> <p>7.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台北市福州街15號）專線：(02)23971592、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47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（04）22501578。</p>		
更新資訊			
更新原因	新增		
最後更新人員	陳蕙芳	最後更新時間	103/02/25 10:52

註：◎更正資料與前次內容差異以紅色字體表示